|  |
| --- |
| 附件省属企业法治国企建设工作中期检查自查表企业名称（加盖印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
| 项目 | 序号 | 指标 | 已完成情况 | 未完成原因 | 计划完成时间 |
| 组织领导 | 1 | 是否成立法治建设领导机构(“六位一体”）工作机制 | （机构主要领导、职务） |  |  |
| 2 | 是否出台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的制度文件 | （文件名称及文号） |  |  |
| 3 | 是否将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主要负责人年终述职、总结内容 | （文件名称及文号或述职报告摘要） |  |  |
| 4 | 党委（党组）中心组是否每年开展法治专题学习（2017年以来） | （时间、主题） |  |  |
| 5 | 是否将依法治企要求纳入经营业绩考核体系 | （文件名称、文号及规定内容） |  |  |
| 6 | 是否召开企业法治工作会议（2017年以来） | （时间、出席领导、职务） |  |  |
| 7 | 是否将法治建设有关要求纳入本企业“十四五”规划 | （规划内容摘要） |  |  |
| 8 | 是否将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作为企业选人用人条件 | （文件名称、文号及规定内容） |  |  |
|  | 9 | 是否建立因重大法律风险处理不当造成损失的问责机制 | （文件名称、文号及规定内容） |  |  |
| 依法治理 | 10 | 党委（党组）及董事会是否定期听取法治工作专题汇报（2017年以来） | （时间、形式、主题） |  |  |
| 11 | 是否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企业施行总法律顾问制度 | （规定内容） |  |  |
| 12 | 是否在公司章程中明确总法律顾问为企业高级管理人员 | （规定内容） |  |  |
| 13 | 党委（党组）、董事会研究讨论事项涉及法律问题的，总法律顾问是否列席并提出法律意见  | （文件名称、文号及规定内容） |  |  |
| 14 | 总法律顾问及法律事务机构是否参与章程的制定、执行和监督 | （注明牵头或参加） |  |  |
| 15 | 是否依照章程建立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经理层工作规则等配套办法 | （文件名称及文号） |  |  |
| 16 | 是否在董事会中明确了负责推进企业法治建设的专门委员会 | （委员会名称、相关文件、成员及职务） |  |  |
| 17 | 是否将企业法治建设情况作为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的重要内容 | （文件名称、文号或报告摘要） |  |  |
|  | 18 | 是否制定合规管理办法或实施细则 | （文件名称及文号） |  |  |
| 19 | 是否成立合规管理委员会 | （文件名称、文号及组成人员） |  |  |
| 合规经营 | 20 | 是否明确负责合规管理工作的牵头部门 | （部门名称） |  |  |
| 21 | 是否建立法律意见书制度 | （文件名称及文号） |  |  |
| 22 | 是否开展合规管理专题培训 | （时间、主题） |  |  |
| 23 | 是否在境外重要子企业或重要区域设立法律事务机构或配备专职法务人员 | （国家/地区企业名称、人数） |  |  |
| 24 | 是否建立境外重大项目法律顾问提前介入、全程参与机制及境外法律风险常态化排查处置机制 | （文件名称及文号） |  |  |
|  规范管理 | 25 | 规章制度法律审核率 | （2017年、2018年、2019年分别制定的规章制度数量及经法律审核的数量） |  |  |
| 26 | 重要决策法律审核率） | （2017年、2018年、2019年各自重要决策数量及经法律审核的数量） |  |  |
| 27 | 经济合同法律审核率 | （2017年、2018年、2019年各自经济合同数量及经法律审核的数量） |  |  |
| 28 | 是否建立党委（党组）规范性文件合法合规性审查和备案制度 | （建立合法合规审查制度的文件名称及文号） |  |  |
| 29 | 法律事务机构是否归口管理规章制度 |  |  |  |
| 30 | 法律事务机构是否归口管理合同 |  |  |  |
| 31 | 是否建立法治工作信息化管理系统 | （系统名称） |  |  |
|  守法诚信 | 32 | 是否建立法律纠纷案件管理制度 | （文件名称及文号） |  |  |
| 33 | 企业总部及下属企业近3年发生的重大法律纠纷案件数量及总标的额 | （单位：件、万元） |  |  |
| 34 | 企业总部及下属企业近3年通过依法维权为企业挽回的损失 | （单位：万元） |  |  |
| 35 | 是否存在因自身违法违规引发重大法律风险、造成重大损失的案件及数量 |  |  |  |
| 36 | 是否每年就重大法律纠纷案件情况向国资委备案 | （时间、备案文件名称及文号） |  |  |
| 37 | 是否每半年（7月15日、1月15日）向国资委报告风险排查情况 | （时间、报告文件名称及文号） |  |  |
| 38 | 是否建立并落实境外重大法律诉讼案件及时报告制度 | （具体规定及报告情况） |  |  |
| 39 | 是否每年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活动（2017年以来） | （年度普法工作计划、总结报告及文号） |  |  |
|  队伍建设 | 40 | 总法律顾问是否在岗 | （总法律顾问姓名） |  |  |
| 41 | 总法律顾问是否具有法律相关职业资格或教育背景 | （学历学位或资格名称） |  |  |
| 42 | 总法律顾问是否由董事会聘任 | （聘任文件或制度规定） |  |  |
| 43 | 是否建立总法律顾问述职制度 | （文件名称及文号） |  |  |
| 44 | 是否设立独立的法律事务机构 | （机构名称，职能，是否属于一级职能部门或合署办公等情况） |  |  |
|  | 45 | 总部及全系统法务人员数量 | （截至填表日） |  |  |
| 46 | 全系统法务人员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  |  |  |
| 47 | 具有法律相关职业资格或法学专业背景人员数量，及占全系统法务人员比例 | （截至填表日） |  |  |
| 48 | 是否开展企业法律顾问职业岗位等级资格评审 | （评审时间） |  |  |
| 49 | 下属企业建立总法律顾问制度的户数 |  |  |  |
| 50 | 下属企业设立独立法律事务机构户数 |  |  |  |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填写说明：1.本表各项指标中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集团总部为统计范围；

2.“重要决策”是指涉及企业分立、合并、破产、解散、增减资本以及重组改制、重大投融资、制定和修改公司章程、产权（股权）变动、对外担保等对企业生存发展有重大影响的经营决策；

3.项目栏中“合规经营”七项指标，均对照省国资委印发的《广东省省属企业合规管理指引（试行）》(粤国资综合〔2020〕8号）要求填写。